**保定市满城区方顺桥镇人民政府**

**2019年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保定市满城区方顺桥镇人民政府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1** | **保定市满城区方顺桥镇人民政府**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现将保定市满城区方顺桥镇人民政府2019年财政预算情况说明如下：

一、2019年预算收入：1209.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209.68万元。

二、2019年预算支出：1209.68万元，其中：（一）基本支出735.17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684.14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631.8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2.34万元。

2、公用经费 51.03万元。

（二）项目支出474.5万元。

2019年基本支出比2018年增长66.44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2019年项目支出比2018年增长141.84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村干部生活补助，农村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2019年的各项支出将以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有关政策、认真遵守财经纪律为准则，严格按预算规定的标准、用途执行，做到经费按进度，专款要专用，力争全面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我部门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1.03万元，其中办公费3.85万元，邮电费14.24万元，包括办公邮电费2万元和公务移动通信费补贴12.24万元，办公取暖费9万元，公务招待费1.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公务交通补贴15.84万元，离退休干部经费0.55万元，差旅费0.55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18年度预算 | 2019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6 | 6 | 0 | 增减无变化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0.96 | 1 | 0.04 | 由于2018年环保治理工作任务量比较大，上级部门来人支援工作的比较多 |
| 合计 | 6.96 | 7 | 0.04 | 由于2018年环保治理工作任务量比较大，上级部门来人支援工作的比较多 |

第五部分：绩效预算信息

一、总体目标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富民强镇为目标，坚持科学发展理念，全面统筹和加强党组织建设、促进产业升级，加快城镇化和美丽乡村建设，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团结和带领全镇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开拓创新，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和各项事业取得长足进步。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保定市满城区方顺桥镇人民政府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人大监督 |  | 围绕政府工作报告监督组织实施 | 1、监督宪法和法律实施 2、监督本级预算按乡人代会通过的预算有效实施 3、监督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有效实施 |  |  |  |  |  |
| 人大代表活动 |  | 对法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开展代表建议督办活动 | 提高法规质量，发挥人大的桥梁纽带作用，反映民意，促进依法履职 | 执法检查和集中视察完成率 | 100% | 95% | 85% | 85%以下 |
| 人大会议 |  | 决定会议事项，工作部署，学习重要文件及领导批示的传达督办，在人大会议上发表审议意见，做出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本级预算，完成政府换届选举工作 | 督促政府履职尽责，完成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及预算的执行，完成政府换届选举工作 |  |  |  |  |  |
| 会议召开 |  | 人大会议、换届选举会议 | 保证会议顺利召开，完成会议议程 | 会议活动完成率 | 90% | 85%以上 | 80%以上 | 80%以下 |
| 办案问责 |  | 受理信访、举报等案件，组织协调案件的查办，调查、审查违纪违法案件，对案件审理提出处理意见 | 维护党纪国法尊严，坚决惩处腐败分子，遏制腐败现象 |  |  |  |  |  |
| 案件查办 |  | 对违反党纪政纪的违法违纪行为进行处理，协调案件查办工作 | 维护党纪国法尊严，坚决惩处腐败分子，遏制腐败现象 | 资金使用规范率 | 90% | 85%以上 | 80%以上 | 80%以下 |
| 党风廉政建设及监督检查 |  |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监督检查党风廉政建设的执行情况 |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加大问责力度，促进“两个责任”有效落实 |  |  |  |  |  |
| 党风廉政建设及综合事务管理 |  | 组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开展对党员、公务员廉洁自律教育、政策理论及重大课题等调查研究工作，宣传党的纪检方针政策，教育党员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国家法规等，提高自身素质 |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巡视监督工作常态化、全覆盖 | 教育活动落实率 | 90% | 85%以上 | 75%以上 | 75%以下 |
| 司法工作 |  | 开展公民普法教育，调解群众矛盾纠纷 | 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 |  |  |  |  |  |
|  |  |  |  |  |
| 普法宣传 |  | 利用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教育 | 提高群众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增强法制化管理水平 | 普法宣传全覆盖 | 95% | 90%以上 | 85%以上 | 85%以下 |
| 基层矛盾纠纷调解 |  | 及时化解基层矛盾隐患，调解矛盾纠纷 | 提高群众满意率 | 矛盾纠纷排查率 | 90% | 85%以上 | 80%以上 | 80%以下 |
| 计划生育 |  | 提供各类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建立利益导向机制，开展出生人口性别比的治理及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等各项工作 | 稳定适度的低生育水平，有效保障计划生育家庭生活水平，提高妇女生殖健康水平，降低出生缺陷的发生，有效遏制出生性别比偏高问题 |  |  |  |  |  |
| 落实计生奖扶政策、治理人口性别比 |  | 采取奖励、扶助、社会保障等机制，引导家庭和个人采取计划生育措施，做好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工作 | 增强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的积极性，稳定适度低生育水平，遏制人口出生性别比偏高的问题 | 计生奖扶落实率 | 90% | 85%以上 | 80%以上 | 80%以下 |
| 统计工作 |  | 组织人口、农业等部门专项统计调查监测 | 发布普查的主要数据公报，完成普查工作 | 综合事务保障率 |  |  |  |  |
| 普查和专项统计调查 |  | 调查统计数据 | 组织开展普查及专项统计调查工作，了解基层情况和动态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确保普查和专项统计调查工作顺利完成 | 普查和专项统计调查 | 95% | 90%以上 | 85%以上 | 85%以下 |
| 财政工作 |  | 加强财务会计管理工作，依法按照财经制度管理会计事务，做到量入微出 | 维护财经制度，办理好各项财经事项 |  |  |  |  |  |
| 财政管理 |  | 财政对会计人员进行培训依法、依规、依纪办理会计事务 | 发挥财政职能，提高理财水平 | 财政人员培训率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预算管理 |  | 做好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工作 | 合理有效使用预算资金发挥资金效能 | 预算资金执行效能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财政监督管理 |  | 加强对财经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 做好财政资金监督、绩效评价、投资评审、会计制度检查、农村三资管理的监督 | 财政监管力度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国有资产 |  |  | 保证国有资产完整，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 国有资产保全率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民政事务管理 |  | 做好对五保户、低保户、贫困户、大病医疗救助、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 做好对五保户、低保户、贫困户、大病医疗救助、防灾、减灾、救灾款项的及时发放 | 资金发放率 |  |  |  |  |
| 民政管理 |  |  | 做好对五保户、低保户、贫困户、大病医疗救助、防灾、减灾、救灾款项的及时发放 | 资金发放率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党委事务 |  | 贯彻党中央的各项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 贯彻党中央的各项方针政策的自觉性，加强党员培训、教育，做好党员培训，加强基层党员的管理，提高为人民服务的能力 | 党员培训率、基层组织健全 |  |  |  |  |
| 党委日常管理 |  | 贯彻落实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 发挥党的模范带头作用，为民服务 | 党员培训率、基层组织健全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政府事务管理 | 37.26 | 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制定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逐一落实 |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民生 |  |  |  |  |  |
| 政府日常管理 | 14.26 | 抓好项目落实，疏通融资渠道 | 加强农村电力、交通、水利、经济活动场所建设，改善民生，助推经济发展 | 基础设施发展率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政府工作活动 | 15 | 做好信息的上报下达，完成上级交派的各项任务 | 信息采集及上报及时，按时限完成各项工作 | 工作完成率 | 95% | 90%以上 | 85%以上 | 85%以下 |
| 信访活动 | 8 | 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 | 接待和处理人民群众反映的情况和问题 | 信访案件处理率 | 100% | 90% | 85% | 85%以下 |
| 安保工作 |  | 保证乡镇稳定工作进行，做好对重点人员的监控工作，防止其违法犯罪 | 确保乡镇治安防控工作到位，社会稳定、政治稳定、治安秩序良好。 | 确保乡镇稳定 | 95% | 90%以上 | 85%以上 | 85%以下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我部门2019年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满城区方顺桥乡人民政府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计** |  |  |  |  |  |  |  |  |  |  |  |  |  |

1. 分：国有资产信息情况说明

满城区方顺桥镇人民政府2018年末固定资产总金额291万元（详见下表）。2019年无拟购置固定资产。

|  |  |  |
| --- | --- | --- |
| 满城区方顺桥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291** |
| 1、房屋（平方米） | 4094 | 218.7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1800 | 158.7 |
| 2、车辆（台、辆） | 2 | 26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0.0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46.3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公务费：**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一般会议费和物业管理费之和。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